**关于在全省举办“阅读助力人生”**

**诵读比赛活动的通知**

为进一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倡导和开展全民阅读的战略部署，切实推进黑龙江省全民阅读活动的深入开展，建设书香龙江，营造全民阅读氛围，提升全省文化品位和居民素质，持续打造边疆文化大省品牌项目，省文化厅、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决定在全省范围内举办大型阅读推广活动——“阅读助力人生”诵读比赛。

一、活动名称

“阅读助力人生”2016黑龙江省诵读比赛

二、活动宗旨

推进黑龙江省全民阅读推广工作，将“阅读助力人生”诵读比赛培育成为我省阅读推广品牌项目，使之成为倡导爱读书、读好书的有效载体，进而推动全民阅读活动的深远发展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省文化厅、省新闻出版广电局

承办单位：黑龙江省图书馆

组织单位：全省各市（地）文广新局、图书馆，省农垦总局

文化委（局）、图书馆，森工总局文化委（局）、图书馆，各高校图书馆，省军区政治部。

四、活动时间

1、即日—4月23日，筹备并举办初赛。推选初赛优秀作品上报组委会。

报送材料包括：《“阅读助力人生”2016黑龙江省诵读比赛**推荐表**》（见附件1），请完整填写该表，勿缺项；推荐参加决赛作品的**文本与视频**。

2、5月7日—5月15日，组织初评。

组委会整理上报材料，根据上报的文本与视频资料，组织专家对各组织单位的推荐作品进行初评，评选优秀作品进入决赛。

3、5月16日—5月22日，组织决赛。

向各组织单位反馈入选决赛作品，下发《关于参加“阅读助力人生”2016黑龙江省诵读比赛活动的通知》，要求各单位返回参会回执，并报送作品文本、背景音乐或视频（如无，可不报）。

参会回执、作品文本、背景音乐或视频，请于5月22日前报至组委会。

4、5月28日，现场决赛。

五、活动地点

省图书馆报告厅

六、参赛对象

黑龙江省居民

七、相关要求

 1.作品来源：

（1）“阅读助力人生”2016黑龙江省诵读比赛诵读推荐目录（见附件2）。组委会在总结两年来诵读比赛经验的基础上，精心整理并推出推荐目录，参赛者可选取、改编其中的优秀作品参赛。

（2）原创作品。参赛者创作的适合诵读的优秀作品。

（3）经典文学作品篇章。参赛者可节选国内外经典文学作品的篇章进行演绎。

2.内容要求：歌颂大美龙江的自然景观、文物古迹、历史文明、社会发展、民间艺术和民俗风情；具有提升人文精神、坚定理想信念、促进边疆文化繁荣、丰富文化生活的重要作用等。（参见“推荐目录”各类别）

3.每个初赛赛区推选的优秀作品不少于3个。各组织单位请认真填写《“阅读助力人生”2016黑龙江省诵读比赛推荐表》，勿缺项，否则组委会有权取消作品进入第三阶段及之后的评比资格。

4.参赛作品原则上不超过6人，时长不超过8分钟。

八、奖项设置

本次比赛决赛设表演奖和组织奖两类奖项；

表演奖，以参赛作品为单位进行评选，设一等奖10%个、二等奖20%个、三等奖30%个，优秀奖若干。

组织奖，设优秀组织奖、组织奖，根据组织单位的工作情况评定，对获奖单位颁发证书。

九、评选流程

1.初评阶段。要求每个组织单位推选初赛优秀作品5个，经初评选取30-35个作品进入决赛。

2.复评阶段。决赛评审组对最终参加决赛的作品视频进行复评。

3.决赛阶段。评审组现场对参赛作品打分，按照分数排行颁发奖项。

 附件：1.“阅读助力人生”2016黑龙江省诵读比赛推荐
 表

 2.“阅读助力人生”2016黑龙江省诵读比赛诵读
 推荐目录（原文内容请与组委会联系获取）

 抄送：省总工会、共青团省委、省妇联、省直机关工委、省军区政
 治部、哈尔滨市教育局、高校图工委、省图书馆。

 黑龙江省图书馆 2016年3月9日